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管制人员：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预算..... 169.881 亿元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61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64 个，增幅为 3 个。..... 3,430 万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 个首长级职位。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6：教育(教育局局长)。

详情

	2013-14 (实际)	2014-15 (原来预算)	2014-15 (修订)	2015-16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5,656.8	15,601.7	16,386.3 (+5.0%)	16,988.1 (+3.7%)
				(或较 2014-15 原来 预算增加 8.9%)

宗旨

2 宗旨是支援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的工作，管理政府给予受教资会资助的高等教育院校的拨款，以及支持教资会的工作目标。教资会就香港高等教育的发展及拨款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其目标是提高教资会资助院校在教与学、研究及知识转移方面的质素，并监察该等院校受教资会资助的活动，确保活动具效率和合乎成本效益。

简介

3 教资会秘书处的主要工作如下：

- 为教资会及其小组委员会、研究资助局(研资局)及其小组委员会和小组，以及质素保证局(质保局)及其评审小组提供支援；
- 促进政府、教资会、各高等教育院校及各相关持份者之间的沟通和了解；以及
- 支付核准拨款予教资会资助院校，并监管其财政事务。

4 教资会已按照计划，进行各项检讨和推行多项措施，以提升教与学的质素和语文水平，推动知识转移和国际化，以及持续进行和发展各项研究项目。

5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教资会在二零一三至一四及二零一四至一五学年进行的工作：

二零一五至一六学年的拨款及二零一六／一七至二零一八／一九的三年期规划

— 为了让院校有更多时间检视新学制对高等教育界的影响，并在下一个完整三年期的拨款分配工作中，考虑「2014 年研究评审工作」的结果，二零一五至一六学年将会实行延展年度的安排。当局已在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二日的会议，就二零一五至一六延展年度拨予教资会资助院校的经常补助金总额，咨询立法会教育事务委员会。有关拨款额已计及物价调整和增设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学额所需的拨款。

— 教资会已着手与教资会资助院校根据政府的宏观规划指标开展二零一六／一七至二零一八／一九的三年期学术发展规划，并计划在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向政府提交新一个三年期的拨款建议。

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学制的推行情况

— 新学制已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在教资会资助界别中顺利推行。四年制学士学位课程的第一批学生，将会在二零一六年毕业。

高等教育检讨

— 教资会在广泛征询各有关方面的意见后，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向政府提交名为《展望香港高等教育体系》的报告书(《高等教育检讨报告》)。该报告是具前瞻性的文件，协助政府及公众思考提供高等教育的目的和理念，审视世界发展趋势，从而探讨香港高等教育制度的发展策略。政府已接纳报告书所建议的整体策略及方向。教资会正与教育局紧密合作，以落实报告书的建议，并会继续以这项工作为教资会未来数年的重点工作之一。

高年级衔接学额

- 为增加副学位毕业生的升学衔接机会，二零一四年施政报告宣布，由二零一五至一六学年起和紧接的三年规划期内，逐步增加资助院校高年级收生学额共 1 000 个；到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每年将有 5 000 名表现优秀的副学位毕业生可升读资助衔接学位。教资会资助院校正逐步增加公帑资助的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学额，由二零一一至一二学年的 3 974 个(收生学额为 1 987 个)，增至二零一五至一六学年的 8 265 个(收生学额为 4 265 个)。教资会资助院校已把有关学额分配予各个课程。

教学的重要性

- 教资会认同其资助院校提供优质教学殊为重要。在全部整体补助金中，超过 75% 属教学用途。二零一二／一三至二零一四／一五的三年期学术发展规划，特别着重教学质素，而《高等教育检讨报告》亦提出具体方法，建议教资会资助院校如何改善教与学。教资会每年均会举办教资会杰出教学奖。教资会每年除向其资助院校发放教学发展补助金来提高教学质素外，还发放语文培训补助金来提升学生的语文水平。二零一三至一四及二零一四至一五学年，教资会继续在教与学方面加强为各院校提供支援，途径包括：支持院校进行有关教与学的个别计划和跨院校协作计划、协助院校设立专业社羣，以及支持专业发展活动。教资会已预留 9,500 万元有时限拨款，在二零一三至一四及二零一四至一五学年为各院校提供额外资源，鼓励院校加快作出教学上所需的转变和创新，以期配合新一代学生的学习需要，并提升学生的学习经验。

质素保证

- 质保局负责协助教资会履行职责，处理教资会资助院校的学士学位及以上程度课程的质素事宜。质保局有两大职责：为 8 所教资会资助院校进行质素核证工作；以及推广良好做法，倡导质素保证及改良工作。质保局已在二零一一年完成 8 所教资会资助院校的首轮质素核证工作，第二轮质素核证工作会在二零一五年年初展开。
- 为跟进《高等教育检讨报告》的建议，教资会、教资会资助院校和香港学术及职业资历评审局的代表已成立工作小组，以筹划和监察教资会资助院校副学位部门的校外质素核证工作。

研究拨款及研究评审工作

- 为推动研究工作达至卓越水平，教资会继续与其 8 所资助院校探讨各种方法，使分配研究拨款的过程更具竞争性。由二零一二至一三学年起，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以具竞逐元素的过程分配，而整体补助金内作研究用途的部分拨款，则逐步以更具竞争性的形式分配。
- 「2014 年研究评审工作」以公平、透明及严谨的方式进行。教资会在征询业界人士的意见后进行评审工作，并一直邀请各院校参与拟订推行细节。各院校提交研究项目后，教资会在二零一四年初进行试验评审，以统一 13 个评审小组的评审标准，并使评审保持一致。正式评审在二零一四年三月展开，13 个评审小组先后在二零一四年八月及九月举行会议，以作最后评审。评审结果在二零一五年一月向各院校及公众公布。由二零一六／一七至二零一八／一九的三年期起，教资会将根据评审结果来厘定整体补助金内作研究用途的部分拨款的分配。
- 二零零九年一月，财务委员会(财委会)批准为数 180 亿元的一笔过拨款，以成立研究基金。由二零一零至一一学年起，研究基金中至少 140 亿元本金所赚取的投资收益，已取代每年研究资助金中作研究用途补助金的大部分拨款，使拨款更稳定明确。研究基金中不超过 40 亿元本金所赚取的投资收益，则拨作资助主题研究计划。
- 二零一二年一月，财委会批准向研究基金额外注资 50 亿元。由二零一三至一四学年起，注资额中 20 亿元所赚取的投资收益，会用作取代余下每年拨予研资局的 1 亿元经常资助金，供该局分配给教资会资助院校作研究用途补助金。注资额中另外 30 亿元所赚取的投资收益，则作为供本地自资学位界别竞逐的新研究资金。

研资局的工作

- 由二零一三至一四学年起，研资局辖下所有研究计划(「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及「卓越学科领域计划」除外)，已由研究基金所赚取的投资收益资助。
- 「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旨在吸引高材生在香港修读哲学博士课程。二零一四至一五学年，该计划向 223 名研究生颁发奖学金。二零一五至一六学年所推出的第六轮申请，已在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一日截止，结果会在二零一五年三、四月间公布。「卓越学科领域计划」则旨在巩固和发挥香港在研究方面的现有优势，使其成为卓越的学科领域。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该计划由教资会转交予研资局负责管理。在第六轮拨款工作中，二零一三至一四学年有 3 个项目获得拨款资助。

知识转移

- 教资会明白知识转移为社会和商界带来各种经济民生效益的重要性。由二零零九至一零学年起，教资会每年向资助院校提供约 5,000 万元的经常拨款，供院校按本身的角色和宗旨进一步加强及扩展这方面的工作。各院校就拨款用途及成效所拟备的年报，已上载教资会网页，供市民阅览。

配对补助金计划

- 鉴于首 5 轮「配对补助金计划」的反应非常热烈，当局为继续促进捐献文化、支持院校努力开拓经费来源，以及协助院校提升教育质素，遂推行第六轮「配对补助金计划」。二零一二年六月，财委会批准 25 亿元的承担额，以推行计划。该计划共涵盖 17 所法定专上院校和认可专上学院(包括 8 所教资会资助院校)。为配合多元升学途径的发展，该计划首次涵盖公帑资助院校辖下的自资部门和附属学院，以及自资院校的副学位部门。第六轮「配对补助金计划」在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推行，为期 2 年。参与计划的院校共筹得约 55 亿元捐款，25 亿元的配对补助金亦已全数拨予各院校。

院校的财务事宜

- 教资会透过辖下的其中一个专责小组，于二零一三年十月完成检视 8 所教资会资助院校的财务事宜，确保教资会拨款没有用于非教资会资助活动。总括而言，专责小组未有在院校的财务管治方面发现重大问题，但认为院校在成本分摊方法及财政透明度方面均有改善的空间。专责小组在这两方面提出了建议，以加强向公众保证公帑会用得其所。教资会正征询各院校的意见，以落实这些建议。

国际化及非本地学生

- 教资会继续以推动国际化为工作重点之一，既让更多非本地学生来港进修和更多本地学生参加交流计划，也力求使院校的整体环境适切合宜。非本地学生名额历年已有增加。教资会资助院校招收入读其公帑资助修课课程的非本地学生人数，现时可占核准学生人数指标的 20%。修读公帑资助修课课程的非本地学生人数，在二零一三至一四学年为 9 053 名，占总学生人数的 10%。为鼓励院校为本地学生提供更多交流机会，政府已预留 2,000 万元的有时限拨款，在本三年期内试行为参与交流活动的清贫学生提供经济援助。教资会亦在本三年期内推出其他措施，以鼓励各院校继续迈向国际化，并加强与内地的连系。
- 要有效推动国际化，提供宿位予本地及非本地生是关键因素之一。教资会正与政府和院校合作，以尽快提供更多宿位。

教资会工作的开放性和透明度

- 教资会、研资局和质保局继续致力使其工作更趋透明和开放，并向市民解释工作内容和听取他们的意见。教资会探访全部 8 所院校，并与院校的高层管理人员、教职员和学生会面，以加强沟通和直接听取他们对教资会工作的意见。教资会也公开已发表的报告，例如教资会和研资局的年报、质保局的质素核证报告和财务工作小组的报告。此外，研资局致力提高其工作的透明度，例如在二零一四年先后以「生物医学工程」、「可持续发展的环境」和「城市规划、重建与社会因素」为主题，举行了 3 场公众讲座。

指标

	学年		
	2013/14 (实际)	2014/15 (修订预算)	2015/16 (预算)
经常资助金			
经常资助金(包括整体补助金和各项预留作指定用途的补助金)(百万元).....	15,230.4	16,055.4	17,084.9
语文培训补助金#			
补助金额(百万元).....	118.8	118.8	135.3
教学发展补助金#			
补助金额(百万元).....	41.1	41.1	45.4
「卓越学科领域计划」补助金			
正在进行并受监察的资助卓越学科领域项目.....	12	12	10
补助金额(百万元).....	88.7	78.9	65.1

语文培训补助金和教学发展补助金已纳入给予各院校的整体补助金项下。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2013-14 (实际)	财政年度 2014-15 (修订预算)	2015-16 (预算)
非经常资助金			
非经常补助金			
基本工程计划项目须处理的申请	5	4	3
财委会批准的基本工程计划项目	0	0	1
财委会批准的非经常承担额(百万元)	0	0	473.8
受监察的基本工程	22	19	10
正在进行并受监察的基本工程费用总值 (百万元).....	11,603.6	10,748.1	6,683.5
年内以现金流量需求计算的非经常资助金 (百万元).....	963.0	452.4	282.9
教资会秘书处的行政费用			
行政费用占所管理的经常及非经常补助金的 百分率(%)	0.6	0.9	0.8

	2013/14 (实际)	学年 2014/15 (修订预算)	2015/16 (预算) [¶]
教资会资助课程的学生人数			
学生人数(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算)			
学士学位课程‡	77 199	79 916	72 239
研究院修课课程	2 271	2 300	2 193
研究院研究课程	6 985	7 103	5 595
副学位课程	4 969	4 444	3 868
总人数 ^ψ	91 424	93 763	83 895
第一年学士学位课程学额(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 人数计算)	17 089	17 309	15 000
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收生人数(以相当于全日制 学生人数计算).....	3 074	4 113	4 265

¶ 本栏数字指核准学生人数指标，并无假定出现超额收生的情况。然而，院校实际上会超额收生，特别是收取核准学生人数指标以外的非本地学生。

‡ 包括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学额。

ψ 由于进位关系，数字加起来未必等于总数。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6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内，教资会将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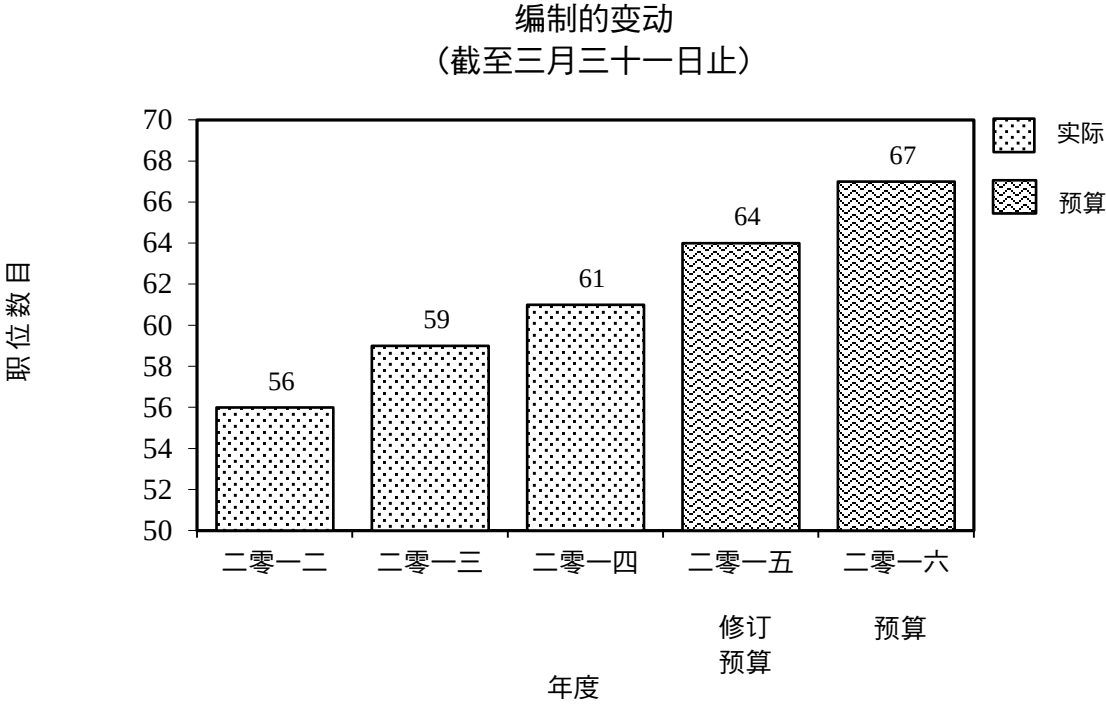
- 继续与教育局及教资会资助院校紧密合作，跟进《高等教育检讨报告》中的各项建议；
- 经质保局进行有关教资会资助院校的第二轮质素核证；
- 继续推行措施，鼓励教资会资助院校提高教学质素；
- 继续推行措施，鼓励教资会资助院校积极迈向国际化，并加强与内地的连系；
- 继续在研究拨款方面实施与教资会资助院校议定的竞逐性分配措施；
- 继续鼓励各院校在知识转移方面交流心得和向前迈进；
- 继续与教资会资助院校合作，落实各项相关建议，以协助确保各院校维持良好的财务管治和稳健的财务规划；
- 完成二零一六／一七至二零一八／一九的三年期学术发展规划；以及
- 继续与教资会资助院校合作，逐步把高年级收生学额增加 1 000 个至二零一八至一九学年的 5 000 个。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财政拨款分析				
	2013-14 (实际) (百万元)	2014-15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4-15 (修订) (百万元)	2015-16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15,656.8	15,601.7	16,386.3 (+5.0%)	16,988.1 (+3.7%)
				(或较 2014-15 原来 预算增加 8.9%)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6.018 亿元(3.7%)，主要由于物价调整 and 增设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学额所需的新增拨款，以致发放予教资会资助院校的经常补助金额有所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第六轮「配对补助金计划」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拨款需求减少而得以抵销。此外，教资会秘书处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也会增加 3 个职位。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分目 (编号)	2013-14 实际开支	2014-15 核准预算	2014-15 修订预算	2015-16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5,086,521	15,405,453	16,140,270	16,988,115
经常开支总额	15,086,521	15,405,453	16,140,270	16,988,115
非经常开支				
一般非经常开支	570,244	196,278	246,033	—
非经常开支总额	570,244	196,278	246,033	—
经营账目总额	15,656,765	15,601,731	16,386,303	16,988,115
开支总额	15,656,765	15,601,731	16,386,303	16,988,115
	<u> </u>	<u> </u>	<u> </u>	<u> </u>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资助院校及教资会秘书处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6,988,115,000 元，较二零一四至一五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601,812,000 元，而较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1,331,350,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6,988,115,000 元，用以支付教资会秘书处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以及发放经常补助金予教资会资助院校。

3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资会的人手编制有 64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会增加 3 个常额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34,282,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3-14 (实际) (\$'000)	2014-15 (原来预算) (\$'000)	2014-15 (修订预算) (\$'000)	2015-16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35,098	37,120	37,574	40,700
— 津贴	896	1,231	1,339	1,431
— 工作相关津贴	—	1	1	1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74	47	119	117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977	1,130	1,135	1,525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34,128	78,752	70,003	54,161
其他费用				
— 海外委员的酬金	8,305	19,090	17,935	12,175
— 支付教资会、研究资助局及 质素保证局的会议开支....	17,928	54,365	43,678	33,298
资助金				
— 教资会资助院校补助金	14,644,293	14,836,917	15,577,255	16,468,907
— 发还差饷及地租 – 教资会 资助院校	268,491	313,400	327,900	316,300
— 居所资助计划	22,300	9,300	9,300	5,400
— 除居所资助计划外与房屋 有关的开支	54,031	54,100	54,031	54,100
	<u>15,086,521</u>	<u>15,405,453</u>	<u>16,140,270</u>	<u>16,988,115</u>